

# 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按照《重庆市綦江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綦编〔2016〕26号）文件，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同时承担区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职能。主要职责是：

- 1.围绕党的中心工作，指导全区各级妇联组织按照《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妇女儿童工作，为妇女儿童服务，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
- 2.团结、动员全区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发挥积极作用。
- 3.代表妇女参与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推动保障妇女权益法律政策和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调查、研究全区妇女和儿童的状况、问题，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决策建议。

4.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

5.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开展各类培训提升女性素质，实现全面发展。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6.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女之家建设。

7.加强与女性社会组织和社会各界的联系，发展同各地妇女的友好往来，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8.负责区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9.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妇联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构成

按照《重庆市綦江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綦编〔2016〕26号）文件，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为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下属单位。本单位属行政机构，设3个职能部室，分别是：综合部、

妇女发展部（挂维权部牌子）、家庭儿童工作部（挂妇工委办公室牌子）。

##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35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3.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增加 31.03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31.03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35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45 万元。支出预算比 2025 年增加 31.03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0.7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30.27 万元。

##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3.1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3.14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1.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8.79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及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以及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14.3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0.27 万元，

主要原因是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租金等项目增加，主要用于妇女儿童事业发展。

2026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 3.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有所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44.59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8.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日常办公运行费用减少，主要用于工会经费、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邮电费、培训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3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3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4.35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朱林      联系方式：023-48665670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一、本年收入</b>	<b>353.14</b>	<b>一、本年支出</b>	<b>353.14</b>	<b>353.14</b>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3.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73	287.7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37.8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2.09	12.09		
		住房保障支出	15.45	15.45		
<b>二、上年结转</b>		<b>二、结转下年</b>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b>收入合计</b>	<b>353.14</b>	<b>支出合计</b>	<b>353.14</b>	<b>353.14</b>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3.14	238.79	114.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73	173.38	114.3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87.73	173.38	114.35
2012901	行政运行	173.38	173.38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35		11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37.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7	37.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1	18.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0	9.1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6	1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9	12.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9	12.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1	10.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5	15.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5	15.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5	15.4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38.79	194.19	44.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19	184.19	
30101	基本工资	43.79	43.79	
30102	津贴补贴	28.56	28.56	
30103	奖金	56.38	56.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1	18.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0	9.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1	10.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0.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5	15.45	
30114	医疗费	1.28	1.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9		44.59
30201	办公费	7.86		7.86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30216	培训费	1.09		1.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6	劳务费	5.75		5.75
30228	工会经费	13.45		13.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4		7.6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		2.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1	10.01	
30305	生活补助	9.20	9.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80	0.80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80		3.50		3.50	0.3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53.14	合计	353.1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3.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7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2.0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5.45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3.14	238.79	114.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73	173.38	114.3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87.73	173.38	114.35
2012901	行政运行	173.38	173.38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35		11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	37.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7	37.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1	18.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0	9.1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6	1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9	12.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9	12.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1	10.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5	15.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5	15.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5	15.45	

## 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部门支出预算数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506001-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2T00000104963-綦江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租金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 (万元)	27.67			本级安排 (万元)	27.67					
				上级补助 (万元)						
项目概述	根据《关于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与城东幼儿园剥离专题会议的纪要》（2021—14）、房屋租赁合同等依据支付租金。									
立项依据	全国妇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通知》（妇厅字〔2022〕16号）、全国妇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妇联落实〈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妇厅字〔2021〕37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共青团组织、妇联组织改革财政资金保障方案>的通知》（渝财行〔2016〕10号）、重庆市妇女联合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妇联落实〈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重庆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妇发〔2021〕31号）、市妇联工作要点									
当年绩效目标	大力开展各类有益妇女儿童身心健康的公益活动，受益妇女儿童达2000人次，精神文化生活水平持续提升，综合技能不断增强。开设艺术、体育、科技等兴趣培养课程，助力儿童拓展视野、培养良好品格，促进身心健康。搭建妇女成长与交流的平台，开展家政、电商、手工等妇女职业技能培训，进一步提高妇女就业能力，持续提升其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及时率	30	%	≥	8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儿童对活动的满意度	10	%	≥	8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妇女儿童人数	10	人次	≥	20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天数	30	天	≥	20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阵地作用发挥	10		定性	不断增强	否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506001-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2T000002010320-权益保障工作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 (万元)	5.00			本级安排 (万元)	5.00		
				上级补助 (万元)			

项目概述	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提供法治宣讲、法律咨询、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心理疏导、关心关爱等维权服务。做实做亮“平安嫂”工作品牌，充分发挥妇女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							
立项依据	全国妇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通知》（妇厅字〔2022〕16号）、全国妇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妇联落实〈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妇厅字〔2021〕37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共青团组织、妇联组织改革财政资金保障方案>的通知》（渝财行〔2016〕10号）、重庆市妇女联合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妇联落实〈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重庆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妇发〔2021〕31号）、市妇联工作要点							
当年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线上线下多形式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家庭教育促进法》《民法典》《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办法》《重庆市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等法治宣传活动30场次，开设“巾帼维权云课堂”6期，受益妇女群众至少10000人次，群众法治观念和维权意识不断增强。持续发挥12338妇联维权服务中心阵地作用，强化部门联动，提供法治宣讲、法律咨询、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心理疏导、关心关爱等维权服务，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体系不断优化升级，助推平安建设。持续通过“平安嫂”品牌赋能基层社会治理，深入开展婚姻家庭纠纷风险排查及化解、关爱帮扶特殊群体等工作，进一步发挥妇女在社会治理中的“半边天”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平安嫂队伍作用发挥	10		定性	不断增强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30	场次	≥	3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覆盖人数	10	人次	≥	1000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计划完成及时率	30	%	≥	8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10	%	≥	85	否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506001-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4T000004130030-家庭儿童工作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20.00	本级安排（万元）	20.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根据上级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和未成年人保护相关要求，做好家庭文明建设、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和关爱未成年人等工作。大力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开展院坝、社区家长学校家庭教育讲座及家风故事分享宣讲活动等。开展“渝好廉家”家风助廉活动，开展渝好欢唱团、欢跑团实践活动。承接区妇工委办相关工作，推动妇女儿童“两纲两规”落实落细，做好监测评估等相关工作。		
立项依据	全国妇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通知》（妇厅字〔2022〕16号）、全国妇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妇联落实〈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妇厅字〔2021〕37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共青团组织、妇联组织改革财政资金保障方案>的通知》（渝财行〔2016〕10号）、重庆市妇女联合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妇联落实〈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重庆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妇发〔2021〕31号）、市妇联工作要点		
当年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重要指示精神，强化妇联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中的专业度，推动重点抓手举措系统化、体系化构建社会和谐稳定的家庭基石。突出弘扬“四德”推动家庭文明建设，培育寻找“最美家庭”，组织开展家庭家教家风宣传宣讲13场次，线上线下营造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浓厚氛围。进一步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立家庭教育专业化队伍，做实“綦说家教”本土化家庭教育品牌；做优做强社区家长学校，分片区开展家教指导工作；依托“未成年人家庭监护风险防控”一件事应用，关心关爱困境儿童、留守儿童，拓展“渝好爱心妈妈”队伍，开展“情暖童心‘綦’护成长”“春雷计划”等系列活动。创新开展好渝好欢唱团、欢跑团实践活动3场次，用艺术疗愈童年。依托“渝好空间”推动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聚焦儿童身心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社会氛围	10		定性	不断增强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及时率	30	%	≥	8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10	%	≥	8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宣讲覆盖家庭户数	10	户	≥	3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家庭家教家风宣传宣讲场次	30	场次	≥	13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506001-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5T000004935174-群团事业发展资金-未成年人家庭监护教育关爱改革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8.00			本级安排(万元)						
				上级补助(万元)	8.00					
项目概述	开展未成年人家庭监护教育关爱活动。									
立项依据	重庆市妇女儿童事业资金管理办法									
当年绩效目标	服务监护缺失家庭200户；开展未成年人家庭监护教育关爱活动至少5场次；监护人表示掌握至少1种家庭正向沟通技巧的比例达到8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场次	30	场次	≥	5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惠及监护缺失家庭户数	10	户	≥	20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工作满意度	10	%	≥	85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及时率	30	%	≥	8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护人表示掌握至少1种家庭正向沟通技巧的比例	10	%	≥	80	否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506001-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6T000005585528-思想政治引领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
------	------------------------------	--------	-------------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10.00			本级安排(万元)	10.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大力实施“巾帼联心向党”工程，开展“巾帼心向党”等宣传宣讲活动，积极组织参与全国文明城区创建等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全区“三八”国际妇女节纪念活动；通过报刊纸媒、电视网络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开展巾帼先进典型宣传选树、政策宣传和妇联工作对外宣传等。									
立项依据	全国妇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通知》（妇厅字〔2022〕16号）、全国妇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妇联落实〈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妇厅字〔2021〕37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共青团组织、妇联组织改革财政资金保障方案>的通知》（渝财行〔2016〕10号）、重庆市妇女联合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妇联落实〈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重庆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妇发〔2021〕31号）、市妇联工作要点									
当年绩效目标	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事业和妇联工作要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与党同心同行”的重要指示要求，打造“渝好同心”特色品牌。强化妇女群众思想政治引领，以“巾帼联心向党”工程为抓手，用心用情用劲、分层分类分众开展“巾帼大宣讲”“思想政治引领第一课”。组织巾帼宣讲队，广泛开展进机关、进企业、进高校、进社区、进乡村宣讲活动50场次，覆盖10000人次，用妇女群众听得懂、听得进的语言，把党的创新理论讲明白讲鲜活，把新时代綦江巾帼奋斗者故事讲好，引导广大妇女坚定不移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开展“三八”国际妇女节纪念活动，通过送温暖、送祝福、送关爱等多种形式为全区各行各业女性同胞送上节日祝福，参与妇女群众不少于1000人。通过报刊纸媒、电视网络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开展政策宣传、选树巾帼先进典型宣传、妇联工作的对外宣传等，全年发布信息至少200条，把“引领+服务”贯穿妇联所有工作项目，让妇女群众通过妇联工作切实感受党和政府关怀温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活动满意度	10	%	≥	85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及时率	30	%	≥	8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覆盖妇女群众人数	10	人次	≥	1000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先进典型示范带动作用发挥	10		定性	持续增强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讲活动场次	30	场次	≥	50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506001-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6T000005585568-组织建设及妇女发展工作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12.00	本级安排(万元)	12.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大力实施“巾帼联动强基”工程，开展暖“新”专场活动、举办三新领域领头雁培训、妇女微家及暖新角建设、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执委会。大力实施“巾帼联创建功”工程，巾帼优品展销活动、家政服务、电商直播、技能培训等助推乡村振兴。关心关爱特殊群体。		

立项依据	全国妇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通知》（妇厅字〔2022〕16号）、全国妇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妇联落实〈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妇厅字〔2021〕37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共青团组织、妇联组织改革财政资金保障方案>的通知》（渝财行〔2016〕10号）、重庆市妇女联合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妇联落实〈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重庆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妇发〔2021〕31号）、市妇联工作要点							
当年绩效目标	坚持党建带妇建，妇建服务党建，聚焦“三新”领域重点组织、重点行业、重点群体灵活多样建妇联组织，在全市率先实现全覆盖。深入实施基层领头雁培训计划和行动计划，100%村（社区）妇联主席进两委，专职女网格员100%吸纳为妇联执委或妇女小组长，培训妇联执委不少于200人，妇联执委履职能力显著提升。围绕市妇联、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落实乡村振兴、创新创业、科技创新等巾帼行动，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线上线下组织开展巾帼优品展销、乡村振兴系列活动、妇女创新创业服务、巾帼科技创新行动、巾帼家政品牌提升等活动20场次，惠及群众不少于5000人。培育綦江巾帼优品至少10件，加大推介宣传力度，助力綦江土特产、非遗物品等优品入展全市展销活动，入选巾帼（重庆）优品出海计划。在“三新”领域妇联组织集中地建妇女微家、暖心角等阵地15个，让妇女群众就近就便找到身边的妇联组织。关心关爱困难妇女群众、三新领域一线女职工等至少50人次，把娘家人的温暖送到妇女群众的心坎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妇女微家、暖心角等阵地作用发挥	10		定性	不断增强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10	%	≥	85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及时率	30	%	≥	8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覆盖妇女群众人数	10	人次	≥	50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乡村振兴系列活动、妇女创新创业服务等活动	30	场次	≥	20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506001-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6T000005590259-群团事业发展资金-渝好空间-社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体系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妇女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 (万元)	20.00		本级安排 (万元)										
			上级补助 (万元)	20.00									
项目概述	建成渝好空间—社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体系；开展公益活动。												
立项依据	重庆市妇女儿童事业资金管理办法												
当年绩效目标	建成渝好空间—社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体系；开展公益活动不少于43场次；项目满意度达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阵地作用发挥	10		定性	不断增强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计划按时完成率	30	%	≥	8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儿童对活动满意度	10	%	≥	8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妇女儿童人数	10	人次	≥	6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益活动场次	30	场次	≥	43	是